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詹佳穎

電話：05-3620123#8562

電子信箱：jia12061531@mail.cyhg.gov.
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內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902929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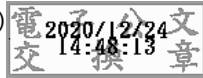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 (376500000A_1090292941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09029294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師於聘任前後期間發生得依教師請假規則給假事
實處理說明一覽表」1份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9年12月23日臺教人(三)字第1090150021號函
辦理；併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(含附件)



嘉義縣竹崎鄉內埔國民小學



109/12/24

1090004701